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 500,000 股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2023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500,000 股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非交易过户至“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三）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

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四）2024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五）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2024年10月18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500,000股公司股票已经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性资产。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2日